

高雄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美術分散式資優班

考 生 注 意 事 項

- 測驗鑑定：
 - (1) 時間：110 年 8 月 8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07：50 報到。
 - (2) 地點：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。
- 參加鑑定時應攜帶鑑定證，並於規定時間入場，15 分鐘未到場者，不得入場應試。術科測驗於 90 分鐘後始得離場。
- 請準時報到應試，未帶鑑定證者於正式施測開始後不得進場。
- 考生應遵守試場規定，並依鑑定證號入座，違者該科不予計分。
- 鑑定證須放置於桌上備查；試卷、座位及鑑定證三者之號碼需完全相同，如有不符，應即舉手，請監場人員處理。
- 鑑定時不得有冒名頂替之情事，違者不得繼續參加鑑定，並由承辦學校提交鑑輔會審查。
- 美術性向測驗使用電腦讀卡，請學生自備 2B 鉛筆和橡皮擦；使用到數位媒材播放（如：DVD），請近視或弱視者得自行備用眼鏡。
- 術科測驗除畫板及考試紙材由承辦單位提供，考試之用具如筆、炭筆、水彩等著色顏料、調色盤、水盂、素描用固著噴膠（不可使用完稿膠）、及其他有關用具，均由考生自備，但不得使用各種樣式的畫架。
- 考試期間禁止使用及配戴 3C 產品（含智慧手錶、手環等…），若有發出燈光聲響以致影響試場者將依情節輕重予以處分。

防疫相關規範

- 請考生全程配戴口罩應試。
- 因應防疫期間，本次鑑定考試不開放相關人等陪考。
- 考生午餐自理。家長可於 11:15~12:00 期間送便當至警衛室，會有專人協助送餐。